

# 蓝戒之谜



“邱小眉案”是他人生中接触到的第一件凶杀案。接警时，他没想到报警的是他的好朋友莫兰。他只知道，有个女高中生结结巴巴地打电话给110说，在彩屏路38弄2号101室内发现一具女尸。

鬼马星 著



YZLI 0890083089



# 蓝戒之谜

鬼马星 著



YZLI 0890083089

人民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蓝戒之谜 / 鬼马星著.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010  
ISBN 978-7-02-008402-9

I. ①蓝… II. ①鬼… III. ①推理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251960 号

特约策划:徐曙蕾

责任编辑:付艳霞

封面设计:董红红

蓝戒之谜

鬼马星 著

---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180 千字 开本 710×1000 毫米 1/16 印张 14.25 插页 2

2011 年 4 月北京第 1 版 201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02-008402-9

定价 25.00 元

# 目录

CONTENTS

|           |     |
|-----------|-----|
| 1. 紧闭的房门  | 1   |
| 2. 怪异少女   | 9   |
| 3. 夜闯现场   | 20  |
| 4. 第一嫌疑人  | 37  |
| 5. 面馆两兄弟  | 56  |
| 6. 父亲露面   | 74  |
| 7. 莫兰的茶话会 | 91  |
| 8. 与付远面对面 | 110 |
| 9. 公园行动   | 129 |
| 10. 警长的发现 | 148 |
| 11. 失踪的女人 | 167 |
| 12. 谁有钥匙  | 185 |
| 13. 蓝宝石戒指 | 206 |
| 14. 犯罪动机  | 215 |
| 15. 尾声    | 224 |

## 1. 紧闭的房门

下课了,在兩排以外的課桌前,付远正在默默收拾书包,莫兰犹豫是不是该上前跟她搭讪。虽然是同班同学,但她还从来没跟付远说过话。假如不是因为一周前发生的那件事,她永远不会想到要跟这个全年级最邋遢的女生搭话。更何况,在她的印象中,付远阴沉得就像大雷雨前的天空。她好像从来没看到付远笑过。

付远是去年夏天从上一年级留下来的。她第一次跨进教室的时候,莫兰还以为是个男生。她的头发极短,大夏天,上身穿着件藏青的男式罩衫,下身则是条深色长裤,一脸汗水,漆黑的脸上满是油光光的汗污。老师没有为她作专门介绍,只是指了指教室的一个角落,冷淡地告诉她,她的位子在靠墙的最后一排。付远朝那位子走去时,莫兰听到老师在小声嘀咕,“这么热的天,怎么穿成这样?”所有同学的目光齐刷刷转向付远,有的开始窃窃私语,有的则充满嘲讽地小声笑起来。

莫兰有点同情付远。她觉得新同学即便不受欢迎,也不应该受到歧视,但当付远走过她身边时,一股酸酸的体臭钻入她的鼻孔,她还是忍不住皱起了眉头。



她是几天以后才从同桌赵蜜那里知道付远是女生的,当时她吃惊得差点把一根鸡骨头咽进喉咙。

“她,她,她是女的?真,真的?”她迫不及待提出的问题淹没在一片剧烈的咳嗽中。

“嘘,小声点!当心被她听见!”赵蜜放下筷子,一边给她拍背,一边神秘地说:“我知道她的事多了,你想不想听?”

莫兰就是那一天才知道付远的母亲原来是个“巫婆”的。这是赵蜜的说法,“她在照夕路菜场摆个中药摊,卖药的时候还兼给人算命,听说还挺准呢!我家一个邻居在她摊上买罗汉果,让她给自己老爸算个命。她掐指一算,说今年春节是个关口。哈,你肯定想不到,那个老爹年初一早上吃了个大号的芝麻汤团,就这样被噎死了!真的死了!”

赵蜜的话让莫兰好奇心顿生,于是在一周前的某个下午,她自己也偷偷去了一次照夕路菜场。可自从那次见面后,她就后悔不迭,并一直想找付远帮忙。

看见付远背上书包,步履松垮垮地走出教室,莫兰终于鼓起勇气追了上去。

“嗨,付远。”

付远对她的招呼充耳不闻,自顾自低头朝前走。付远的走路姿势,起初常让莫兰怀疑她是在地上寻找她弄丢的东西,后来才知道,那其实是一种人生态度,她在表明她拒绝跟任何人交往。可莫兰想,付远这么做完全多余。因为在她拒绝别人之前,她早就被别人拒绝了。在学校里,付远一个朋友都没有,她就像一只奄奄一息的病猫,很多人连看她一眼都觉得是浪费时间。

“付远,我有事找你。”莫兰跟上了她的脚步,虽然她也不喜欢这个人,但她有迫不得已的理由必须找她。

付远低头走出了校门，一直到莫兰再次追上她，她才停下脚步。

“什么事？”从她的嘴里含含糊糊地飘出三个字来，声音倒是比莫兰想象的要好听一些。这是她们第一次说话。

“上周我去过照夕路菜场，我看见你妈妈了。”莫兰急不可待地开了口，但她的开场白并没有引起付远的兴趣，后者只是漠然地瞄了她一眼道：

“哦，她本来就在那里。”

“我找她算命了。”

这句话才让付远抬起了头。

“嗯，我只是觉得好玩。”莫兰朝她笑笑。那次莫兰其实是想找付远的母亲邱小眉算两件事：一是自己期末考试的成绩是否能进入前十名；二是，她去年认识了一个大她五岁的年轻男子，她很想知道，自己跟他会不会有将来。“我让她给我算算命，有人说她算得很准……”

“她向你要了多少钱？”付远突然打断她的话，问道。

莫兰一惊，没开口。

“算命时你钱带够了吗？”付远别过头来盯着她，“你是不是给了她什么东西作抵押？”

期末考试常年保持全年级最后三名的付远，并不是个白痴。

“我给了她一枚戒指。”莫兰只得承认。那枚蓝宝石戒指是妈妈给她的十五岁生日礼物，凑巧那天她放在书包里。

“戒指？值多少钱？”付远问道。

“值多少钱我不知道，但那是真的宝石。那天我带的钱不够，你妈妈说，戒指先押在她那里，以后用钱去换，可是我去菜场找过她好几次，她都不在……”



“她最近身体不好。”付远低头又开始朝前走。

莫兰追上了她。

“所以我得跟你一起回家，我想找你妈妈把戒指要回来。”

付远把书包甩在身后，埋头走了好几步才回答她：

“你想来就来吧。不过，她会不会把戒指还你，我可不管。”

“那……好吧。”

莫兰跟上付远的脚步，心里盘算，假如邱小眉不肯把戒指还她，她就只好求助一个月前刚刚当上刑警的高竞了。她就不信看到警察，邱小眉还敢耍赖。

付远的家在照夕路菜场的后门，一条名叫彩屏路的热闹小街上。那里多是穿着睡衣四处游荡的男男女女，街的两面均是年久失修、没有卫生设备的老房子和各式小店。付远就住在那条路上唯一的钟表铺旁边的弄堂里。

莫兰跟着付远走进弄堂。付远从书包里掏钥匙的时候，忽然开口跟她说话：

“我家不怎么样，你真的要进去？”

莫兰不明白这个“不怎么样”是什么意思，但她还是很坚决地点了点头道：“我既然来了，当然要进去。”她心想，除非你不让。

付远倒没这意思，把钥匙插入锁孔后，立刻打开了门。

进门的地方是个又脏又小的厨房。地板黏糊糊的，简陋的木桌上放着一把韭菜，几个鸡蛋，两个番茄和一棵大白菜。水池里有几个没洗的脏碗，三五颗饭粒和褐色的酱汁粘在碗上，好像已经发干发硬。水池边的垃圾桶里散发出一股难闻的蒜臭味。这是莫兰最讨厌的味道，她禁不住屏住气息，心

想，付远说得不错，这里还真的是“不怎么样”。看来付远的邋遢是遗传的，做妈妈的假如从来都不打扫房间，女儿还会好到哪里去？

莫兰跟着付远穿过厨房，径直进入黑暗的走道。经过一间两平方左右的厕所，便是一间过道式的房间，那里靠墙放着一张单人床。付远可能平时就睡在这里，她把书包朝床上一扔，随后走到了里屋的门前，房门关着。

“笃笃笃——”付远开始敲门。

没人答应。

“笃笃笃——”付远又敲了几下，屋里仍然没有反应。

“你妈会不会不在？”莫兰不安地问。

付远低头看向地板。莫兰发现门口放着几双外出穿的女鞋。一双黑色的鸡皮鞋放在两双花哨的亮漆皮鞋中间，左边那双皮鞋上的蝴蝶结特别醒目。

“她没出去。”付远看着地上的鞋说道。她重重拍门。

屋子里没有人回应。

“她会不会在睡觉？”莫兰问。

付远没有回答。她退后了一步，“砰”的一声，朝门上狠狠踹了一脚。门上出现一个大鞋印。她的粗暴举动把莫兰吓了一大跳，她还没反应过来，“砰！”又是一脚。

但里面却没有丝毫动静。

付远若有所思地注视着那扇门。嘴唇的棱角显出莫兰从未看见过的阴狠冷酷。

莫兰小心翼翼地问：“她……她会不会真的不在……”

“砰！”踹门声打断了她的话。

那一脚仿佛踢在莫兰的心上。她的心怦怦直跳。虽然她非常想见到邱小眉，但这样的场面并不是她乐于见到的。所



以当她看见付远握着一个花瓶准备砸向那扇门时，她连忙拉住了付远的胳膊。

“付远，你妈一定不在里面！这么大的响动，她不可能听不见……”她正想说，我们可以再等等，也许她出去了，付远却回答了一句让她始料不及的话。

“我已经两天没看见她了。”

“什么？”

“前天晚上她进去后，我就再也没看见她。”付远盯着那扇门，沉默良久，才从薄薄的嘴唇里吐出一句话来，“她说她病了。”

病了也不至于两天不露面吧？

“你有备用钥匙吗？”莫兰问。

付远摇头。

“只能从里面上锁吗？”莫兰又问。

“嗯。”

“那，你能肯定你妈在里面吗？”不知为何，问出这句话时，莫兰觉得心里吹过一阵冷风。

“嗯。”付远低头踢了一脚地上的几双鞋。

付远的态度让莫兰很不安。邱小眉在里面吗？付远为什么如此肯定？是因为那些鞋吗？如果邱小眉真的在里面，即便她正在蒙头大睡，那巨大的敲门声也足以把她从梦乡中惊醒。假如她被惊醒了，她为什么不出来应门？难道她是想逃避归还戒指？可是，随便搪塞个理由把她支走，岂不比装聋作哑更高明？

屋里没有开灯。现在是下午四点，虽然外面天还亮着，但不开灯，在屋子里是什么都干不成的。邱小眉在黑暗中干什么？

莫兰和付远站在过道里，望着那扇紧闭的门，一筹莫展。

“我们去找个锁匠吧。”最后，莫兰提议。

“不用。”付远道，她快步走到床边，撩开床单，从床底下拉出一个纸箱来，利索地从纸箱里拿出一把螺丝刀。莫兰以为她要撬门，谁知，她迅速跑出门去。莫兰满怀狐疑地跟了上去。

原来付远是绕到了屋子的另一头，那里有个公共花坛，邱小眉那扇布满灰尘的玻璃窗就隐藏在一大片绿色植物中。付远用螺丝刀轻松地撬落防盗窗下面的一颗钉子。随着钉子的脱落，整个防盗窗框立刻摇晃起来。她将防盗窗向斜上方一推，防盗窗下面露出一个空当，她灵巧地钻了进去。看见她在窗前站定，接着将螺丝刀插入紧闭着的窗子下缘，又是轻轻一撬，窗户立刻翕开一条两公分左右的缝。她把眼睛贴到了那条缝上，蓦地，她的身子一抽。

“你妈在吗？”莫兰紧张地问道。

付远默默望着屋内，隔了几秒钟才回答：

“你到前面去，我爬进去给你开门。”她说完便抬腿跨上窗棂，钻进了房间。莫兰想朝窗户里张望，但窗子立刻就被付远从里面关上了。

莫兰来不及细想，心神不宁地绕到前面，重新进入付远的家。当她再次走入那条黑暗的走道时，付远已经打开了里屋的门。

“你妈到底在不在里面？”莫兰胆战心惊地问道。

“你自己看吧。”付远给她让开了一条道。

其实，付远在窗前的那一抽，已经让她有了心理准备。但当她壮起胆跨进屋时，她还是被吓得魂飞魄散，心脏几乎停止跳动。



蓝  
戒  
之  
谜

她看见邱小眉平躺在地上，眼睛睁得很大，一把菜刀横插在她的脖子上，她的腮帮子不自然地向上鼓，脸上、手上、衣服上全是零星的血污……

莫兰双腿发软。她别过头去，看见付远正低头盯着那儿那双鞋。

“你在干什么？快点报警啊！”她声音发颤地嚷道。

“我家没电话。”付远不紧不慢地答道。

她正在黑暗中，抬头望着墙上的日历。

“那……我去隔壁借电话。”莫兰来不及琢磨付远的怪异行为，逃也似的奔出了付远家。她觉得脑子发懵，鼻子发酸，真想号啕大哭。她现在真后悔去找那个女人算命，更后悔来付远家要戒指。她想，要是早知道会目睹如此恐怖的场面，她宁愿骗自己说，戒指已经掉了。

## 2. 怪异少女

高竞永远忘不了1995年4月3日他第一次进入凶案现场时的情景。“邱小眉案”是他人生中接触到的第一件凶杀案。接警时,他没想到报警的是他的好朋友莫兰。他只知道,有个女高中生结结巴巴地打电话给110说,在彩屏路38弄2号101室内发现一具女尸。那地方正好在他辖区内,于是他就跟着两位他的带教刑警及两名法医一起出发了。

他们赶到时,钟表铺的门口有两个学生在等他们。他一眼就认出,穿着灰色小外套,把长头发梳在脑后的那个是莫兰。在她的旁边,有个剪短头发,穿男式外套的学生岔开腿坐在石阶上,一脸漠然地盯着地板。直到他们几个走近,那个学生才蓦然抬起头,朝他投来充满怀疑的目光。后来高竞才知道,这个不太友善的假小子就是莫兰的同班同学,被害人的独生女儿,庆北中学高一(3)班的付远。

莫兰看见他,仿佛看见救星,但可能是顾忌他身边还有其他人,她克制自己没有跟他打招呼,而是迎向另外两位刑警,并马上开始回答他们的问题。他看见她眼中泛着泪光,神情委屈,不禁心中惻然。



蓝  
戒  
之  
谜

“是你报警的吗？”李健问道。

“是的。”莫兰道。

“尸体在哪里？”

“在，在里屋。”

“你是死者的什么人？”

“她女儿的同学。”

“她女儿？”李健四下张望。这时，那个假小子走了上来，起初她一直坐在石阶上，好像事不关己。“你就是她女儿？”李健打量着她。

“嗯。我来开门。”是女孩的声音，语调像钟摆一样平稳。

李健再次打量她。高竞趁这机会跟莫兰对视了一眼。他想用眼神安慰她，让她别怕，但看见她那受了惊吓后的眼神，他自己也不由得紧张起来。现场是不是很血腥？他还在实习，这是他第一次进入凶案现场。虽然之前他也见过死人，但那些都是照片。想到自己将第一次面对血淋淋的场面，他心里不禁有点犯怵。

“小高，你是要跟我们一起进去，还是留在这里？”李健似乎看出了他的心思，语带揶揄地问他。

“我当然要进去。”他立刻大声回答。

“呵呵，那就好。”李健低声笑笑，朝他点点头，吩咐道，“套上鞋套。”

他依言行事。

101 室里静悄悄的。付远给他们开了灯后，立刻就消失在门口。高竞隐约听到她在跟莫兰说话：“戒指只有让警察给你找了。”

戒指？他没弄明白。他想回头听听莫兰怎么说，李健却在里面叫他，“小高，快进来！磨蹭什么！”于是，他急忙走了

进去。

还好，不是碎尸案。他一进里屋看见尸体，就暗暗松了口气。虽然屋子里弥漫着的血腥味和死者脖子上的那把菜刀让他觉得胃部不适，但想到第一次出现场就能看见一具衣衫完整的全尸，他已经觉得自己很幸运了。

屋内颇为凌乱。角落里堆着几大包衣物，床上有两条薄薄的春被尚未铺好，靠墙的梳妆台上横七竖八地放着几样化妆品。几件女式衣服像布幔一样，晾在天花板下面的一条电线上。高竞经过时，一条蓝色长裤还差点碰到他的头。他不自觉地用手挡开，发现裤子竟是湿的。

被害人是一名中年女性，烫着长波浪发型，穿白色衬衫和米色长裤，仰面躺在地板上，双眼紧闭，两只手平放在身子的两侧，一只拖鞋挂在她脚上，另一只后来在床底下被找到了，高竞估计那是被无意中踢进去的。他们从抽屉里找到了她的身份证。她叫邱小眉，42岁，本市人。

死因似乎是一目了然的，法医也给出了肯定的答案。

“她差不多就是这么被砍死的，一刀毙命，菜刀切断了颈动脉。”张法医小心翼翼地将那把菜刀向上一拔，把它从邱小眉的脖子上拿了下来。

“现在能估出死亡时间吗？”李健问道。

“让我看看，”法医翻起邱小眉的衬衫，仔细观察她的腹部，“呵呵，腹部都有尸绿了，”他又看了她的鼻孔和嘴，问道，“昨天天气是不是很热？”

“对啊，超过25度。啊，她的鼻孔里有蛆了。”高竞看了一眼尸体的鼻孔，问道，“吴老师，这样是不是可以判断，死亡时间已经超过24小时了？”

“你懂什么！”李健横了他一眼。



年过五十的吴法医却朝他露出微笑。

“不错啊，小高，有点法医常识。”他拍拍高竞的肩，对李健说，“高竞说的不错，死亡时间已经超过 24 小时了。”

“这么说，她昨天这个时候已经遇害了。”李健道。

“这是什么？”高竞看见邱小眉的手心里闪过一道亮光，便小心翼翼地掰开了邱小眉的手。原来是个老式怀表，怀表的指针还在走，上面显示的是现在的时间，下午 4 点 38 分。

“高竞！你瞎动什么！”李健嚷道。

“我看见……”高竞想争辩，却立刻就被李健打断了。

“你以为就你一个人看见？！现场可不是游乐场，做事前动动脑筋！”李健瞪了他一眼，随后小心地将那个怀表放入证物袋，“笔带了吗？”李健问他。

“没有。”高竞有些茫然。他没想到，出警还需要带笔。

“你怎么连笔都没带？！”

“我以为……”

“你以为！什么都不带你来这里干吗？！玩吗？”李健的声音高了起来。高竞觉得自己的脸红了，他长这么大，还是第一次被这样不分青红皂白地教训。在警校和集训队，他从来都是最优秀的学员，没有一个教官不满意他，他听到的几乎都是表扬。没想到刚到单位，第一次出现场就会遭遇这样的数落，他心里真不服气。他想，要不是你比我早工作五年，要不是你有资格在我的实习小结上写几句话，我才懒得理你。

“对不起，我忘记带笔了。我现在就出去买。”高竞忍着气道歉，但当他站起身，准备走出门去时，却被另一个刑警顾志浩叫住了。

“喂！出去的时候，给我带包中华烟。”顾志浩道。

中华烟？如果他没记错的话，应该要 30 元一包，他让我买

烟,会给钱吗?高竞心里七上八下的。自母亲去年冬天患了骨癌去世后,他既要独自抚养妹妹,又要还债,经济上捉襟见肘。平时,他连肉丝都舍不得吃,平白花掉30元为这个人买烟,他觉得实在不值得。但是,他不好拒绝,买了烟回来,也一定不好意思向对方要钱。他沮丧地想,看来这30元钱是花定了。

但他刚要出门,就听到吴法医叫他:“高竞,等等。”

他在门口站住了。

“来,拿钱去,呵呵,我请小顾抽烟,你可别跟我抢啊。”吴法医把手伸进口袋掏钱,顾志浩连忙笑着阻止。

“不用不用,我刚刚没发现,口袋里其实还剩两根烟呢。”顾志浩笑着打哈哈。

吴法医也笑了,朝高竞使了个眼色道:

“小高,快去快回,这儿还等着你做记录呢。”

“好。”高竞感激地看了吴法医一眼,答应了一声,立即脱了鞋套跑了出去。出门的时候他听见李健在他身后说:

“现在的实习生就需要锻炼。”

走出38弄那栋公寓楼,高竞发现莫兰还没走。她正站在门口的一块空地上跟付远有一搭没一搭地说话。

“你今晚打算睡在这里?”莫兰很是吃惊。

“不睡这里,难道睡马路上?”付远满不在乎地回答。

“可是……”

“你少管闲事!”

真是奇怪的女孩子,母亲被害,她居然一点都不悲伤。高竞走过她们身边时,禁不住停下了脚步。

“你叫付远?是被害人的女儿?”

“嗯嗯。”付远的目光朝他扫过来,口气却像在反问他,“知